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郭祥云）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忠实勤勉，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郭祥云，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农业大学与希腊克里特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现任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副教授，国际学术期刊《Information Processing in Agriculture》编辑部主任。主持和参加国家、省部级项目和横向科研项目多项，发表 SCI、EI 及国内核心期刊论文学术期刊 10 余篇，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多项。曾在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博士后研究，为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联合培养博士，多次出访荷兰、德国、希腊、比利时、瑞士等国家进行合作研究，参与和承担国际合作项目，是我国首位联合国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先生竞选团队成员。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判断的客观性、独立性和专业性；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情形。

二、2024 年度履职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在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了解和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相关资料 and 情况；会议召开时，本人对公司的审议事项，根据本人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提出合理建议，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对所有议案经过客观谨慎的思考，慎重地投出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票和弃权票的情形。本人诚信、勤勉地履行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13	11	2	0	0	否	5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要求，积极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发表表决结果。履职所需资料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管理层如实汇报相关事项的详细情况，保障了独立董事的知情权。

2.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按照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制度要求，主持召开了委员会日常会议，并就公司的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和资格审核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

3.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制度要求，积极参与了委员会的会议，并就公司的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作废股权激励等事项进行了审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

4. 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0	10	0	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提名委员会	5	5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3	0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为深度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变动情况及公司的经营情况，本人向公司管理层提出要求相关部门对独立董事进行深度行业汇报的需求，公司管理层迅速组织公司境内外相关部门对汇报内容进行信息整合，为我们独立董事专门做了《三文鱼行业概况及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的专项汇报，加深了独立董事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变革情况的了解。同时，公司境外子公司超产事项的审批情况，通过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的交流和沟通，深入了解智利环境监管机构审批的详细内容，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除此之外，对公司例行的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高管聘任等事项保持高度关注。

四、现场办公情况

为全方位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24 年度，本人通过现场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现场办公的方式，结合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充分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包括了解公司年度审计、关联交易情况、公司治理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关注公司的最新动态，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向公司提供合理化建议，积极履职。本人一年内现场办公时间不少于 15 天，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监督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本人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均进行认真审核，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

审慎发表意见，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 持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不断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提高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3. 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六、其他工作情况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4年，公司管理层积极与独立董事保持沟通，充分保证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使独立董事能及时深入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在此基础上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对董事会相关议案作出独立判断，并对公司相关业务提出合理性建议和意见，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作用。

2025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郭祥云

2025年3月12日